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产能置换指标转让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审核公司提交的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关于产能置换指标转让关联交易议案资料，对该议案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退出产能是执行国家化解煤炭过剩产能政策的需要，将退出的产能置换指标转让给中煤集团控股企业及其关联企业使用，符合国家去产能相关政策，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煤新集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关亭 贾晓晖 黄书铭 张利国

二〇一九年元月三十一日